

证券代码：301345

证券简称：涛涛车业

公告编号：2025-020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曹马涛、曹跃进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2025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2201 LUNA ROAD, LLC、Plano Estates LLC发生总额不超过293.5万美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为租赁。公司2024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30万元，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911.75万元。

（一）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租赁	2201 LUNA ROAD, LLC	房屋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并由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 123 万美元	61.29 万美元
租赁	Plano Estates LLC	房屋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并由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 170.5 万美元	0
合计				不超过 293.5 万美元	61.29 万美元

注：因关联方均为境外主体，为便于结算、统计，上表预计金额、发生金额均为美元；截至披露日，上表中“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的金额未经审计。

(二)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a)	预计金额 (b)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a-b)
接受劳务	陈卫	餐饮服务	20.64	不超过 30 万元	3.01	-9.36
租赁	2201 LUNA ROAD, LLC	房屋租赁	891.11	不超过 1,000 万元	19.86	-108.89
合计			911.75	不超过 1,030 万元	/	-118.2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2201 LUNA ROAD, LLC

成立日期：2015年9月14日

实际经营地址：2201 Luna Rd, Carrollton, TX75006

经营范围：仓库及办公场所租赁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马涛、吕瑶瑶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286.35	1,676.70	1,116.12	103.9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Plano Estates LLC

成立日期：2024年11月6日

实际经营地址：3700 W Royal Ln, STE 160 Dallas TX 75063

经营范围：仓库及办公场所租赁

主要股东：吕瑶瑶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Plano Estates LLC 为新设主体，暂无最近一年财务数

据。

2、关联关系

(1) 2201 LUNA ROAD, LLC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曹马涛与其配偶吕瑶瑶共同控制的企业；

(2) Plano Estates LLC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曹马涛配偶吕瑶瑶控制的企业；

(3) 陈卫系公司副总经理朱红霞妹妹的配偶，承包经营公司食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及7.2.5条规定，2201 LUNA ROAD, LLC、Plano Estates LLC及陈卫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3、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2201 LUNA ROAD, LLC及Plano Estates LLC依法存续且持续经营，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且必要的。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等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客观、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以及

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2、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